

证券代码：000662 证券简称：天夏智慧 公告编码：2016-098

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6年10月26日在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368号1幢北四楼A4068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6年10月14日以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9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国民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、审议和书面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独立董事对此项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保荐机构经过核查对此项关联交易发表了保荐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委托理财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《委托理财管理制度》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会议决定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《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01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0 月 27 日